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7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修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2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股份公司、中电环保	指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自动化公司	指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能公司	指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联丰公司	指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登封公司	指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银川公司	指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保荐人、保荐机构、华泰联合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电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CEC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政福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e-ep.com		
电子信箱	ceep@ce-e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安翔	张维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电话	025-86533202	025-86533261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子信箱	zax@ce-ep.com	zhangweic@ce-e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55,013,942.23	227,605,885.51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0,275,780.31	25,153,680.24	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155,549.35	23,412,920.44	1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1,097.68	-49,324,776.71	95.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35	-0.2919	9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	3.04%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2.83%	0.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5,401,892.52	1,223,662,602.89	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78,953,987.46	868,178,207.15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009	5.1371	1.24%

注：（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发 1.5 元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总股本由年初的 13,000 万股增加至 16,900 万股。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均按资本公积转增后的总股本 16,900 万股来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

（3）为保持可比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按照转增后总股本 16,900 万股对上年同期数进行重述列报。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2,816.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56.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8,92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700.00	
合计	3,120,230.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专业提供“三废”治理系统解决方案、研发设计、系统设备集成、工程总承包等业务的综合型环保企业，符合国家污染防治、循环经济的要求，随着“谁污染谁付费”、“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政策的试行，逐步实现污染治理社会化、市场化和专业化，将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更广阔的空间。但公司所从事的环保污染治理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关联度较高，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大量污染治理项目资金不能落实，项目实施周期受到影响，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虽然在工业水处理行业处于优势地位，近年来又在市政污水处理、烟气治理和固废处置领域实现了重要突破，但竞争对手为谋求自身发展，亦在不断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积极拓展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会给公司提高市场份额和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将保持并巩固优势行业的市场地位，不断加强技术研发，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以技术优势提升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加速市政污水处理、烟气治理和固废处置等新开拓领域业务发展，通过积极创新业务模式实现市场持续突破。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电力行业水处理市场合同承接竞争日益加剧；项目技术和工程管理要求趋高，人力成本不断增长，增加了公司项目实施成本；公司目前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及部分工程承包业务，设备和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 90%以上，一旦设备和原材料价格上升，将会对公司项目毛利产生较大影响；此外，在公司承接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工期延缓等不可控因素，也会增加项目实施成本，致使项目毛利率降低。公司将通过优化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增加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投入，提高项目设计的标准化，不断拓宽采购渠道、比价采购等手段降低实施成本，提高毛利率水平。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以及客户资金状况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也随之增加。尽管公司加强项目管理及合同履行管理，认真落实“事前评估、事中监督和事后催收”政策，客户也大多是资信良好的大型企业，但未来仍存在个别项目款项出现坏账的风险。为此，公司将通过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手段，保证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控制。

5、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风险

虽然公司在环保领域已积累了大量的技术研发成果，但行业内技术升级发展较快，公司必须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否则将面临丧失技术优势、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开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新工艺时，必将面临一定的创新风险，公司将通过国家十二五重大水专项课题研发以及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等产学研平台建设的契机，有效整合政产学研各方资源，快速提高自身研发和成果转化水平，以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6、管理风险

公司在保持水处理业务领域的同时，已逐渐进入烟气治理和固废处置等多种业务领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组织架构和人员进一步扩充，对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提出了更大挑战，客观上面临人才流失、管理经验不足等诸多方面的管理风险。公司将加强内控管理体系的运行，确保各项监督机制有效实施，及时消除各种管理风险，并持续完善和优化管理体系，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半年度，公司按照经营计划，围绕水处理、烟气治理和固废处置等主营业务，扎实做好市场开拓、项目实施、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同时，公司通过积极探索各种创新模式、搭建创新平台，充实了公司整体实力，为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01.3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04%；实现利润总额3,561.1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2.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027.5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36%。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主要原因：一是水处理项目总体保持平稳增长，二是部分烟气治理及固废处置项目实现了结算利润。

在市场承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6.04亿元，其中：电力工业水处理2.85亿元、非电工业水处理0.40亿元、市政污水处理2.35亿元、烟气治理0.44亿元，主要有辽宁徐大堡核电除盐水和凝结水、中盐昆山煤化工废水零排放系统技术开发及工程应用、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BOT、宁东化工新材料园区污水处理厂EPC、山西永皓煤矸石发电烟气脱硫工程等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12.42亿元，其中电力工业水处理6.46亿元、非电工业水处理1.15亿元、市政污水处理3.66亿元、烟气治理1.15亿元。（注：南京市污泥协同焚烧处置B00项目因不确认建造收入，未包含在在手合同额内，下同）。

在项目实施方面，公司继续深入项目精细化管理，保质按期完成了各项工程任务。截止到报告期末，部分项目实施进展如下：田湾核电除盐水及凝结水项目，处于设计、制造阶段；辽宁徐大堡核电除盐水及凝结水、阳江核电凝结水项目处于设计阶段；中盐昆山污水回用、内蒙古康乃尔给水等工业水处理项目均处于正常的实施阶段；银川市第七污水处理厂BOT项目已开始执行，公司在银川市注册成立了项目公司-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已与银川市建设局签订了正式特许经营权协议，目前项目处于设计阶段；毕节污水处理厂、登封污水处理厂等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均按计划正常推进；西北能源化工脱硫项目进入设备制造和交付阶段、中煤平朔脱销项目处于设备制造阶段、蒙大新能源脱硫除尘项目处于设备安装阶段；南京市污泥协同焚烧处置B00项目正按计划实施，项目处于设备安装阶段。

在人才队伍建设和绩效考核管理方面，公司始终注重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在发展过程中，公司不拘一格地吸纳、选拔、培养和使用。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积极引进新产业拓展所需的专业人才，同时还在公司内部组织技术、管理等专业性培训工作，不断提升员工技术能力和管理能力，坚持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工作，使人员结构得到了优化。

在技术研发及科研项目申报方面，报告期内，共获得新授权专利16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公司和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研究院共同承担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以颗粒污泥为核心的废水处理新技术和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顺利通过验收，获得评审专家的高度评价，项目完成了污泥颗粒化逐步调控运行、污泥减量化、废水定向转化处理等技术的研发，形成了颗粒污泥废水处理系统集成装备，为今后该项技术的推广和提升产业化能力奠定了基础，也为公司今后的废水处理发展提供了新技术、新装备的支撑；子公司国能公司创建的南京市污泥资源化利用工程研究中心也于上半年顺利通过验收；公司的核电二回路水系统深度处理技术、海水淡化与苦咸水综合利用技术研究与应用、污水深度处理抗污染膜集成技术等入选2014年江苏省重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将有利于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与推广应用。

在创新平台建设方面，公司积极探索多种合作建设模式，报告期内，受江宁开发区委托，以公司为龙头打造的“南京环保服务业集聚区”正式获得环保部批准并开展试点工作，集聚区的建设在提高公司研发及产业化能力、促进业务发展和多元化资源整合等方面均具有积极意义，有利于提高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增强公司在相关政策制定的引导力，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牵头组建的“石化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及成果推广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及参与组建的“有机化工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均获环保部批准首批试点（首批合计8个），试点期为2年，该联盟的建设将有利于公司不断提高创新技术研发能力、推广创新成果产业化、加快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公司在水污染治理和水资源再利

用产业方面的竞争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公司通过打造一系列的创新发展的平台，可有效整合并充分发挥“政产学研”等各方资源，提高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拓展公司创新和发展模式，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基础。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5,013,942.23	227,605,885.51	12.04%	
营业成本	185,075,467.13	163,881,831.92	12.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5,405.32	2,106,691.27	32.69%	主要系本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金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8,839,642.64	9,169,004.65	-3.59%	
管理费用	25,928,255.83	24,478,326.58	5.92%	
财务费用	-5,105,525.65	-4,655,230.48	-9.67%	
营业外收入	4,041,899.21	2,326,983.86	73.70%	主要系本期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通过验收，与其相关的政府补助结转所致
所得税费用	5,472,552.43	4,554,821.65	20.15%	
研发投入	10,062,180.89	8,816,256.11	1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1,097.68	-49,324,776.71	95.38%	主要系受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535.25	-8,334,904.61	2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0,000.00	-19,500,00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0,632.93	-77,159,681.32	64.07%	主要系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2,817,124.74	39,987,143.12	32.09%	主要系期末在实施项目增加，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655,486.76	3,214,944.52	-48.51%	主要系本期有定期存款到期结算，期末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661,916.86	15,071,074.15	57.00%	主要系期末 BOT 项目大额投标保证金未收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81,218,364.24	60,946,327.10	33.26%	主要系新增 BT 项目确认收入所致
在建工程	38,898,637.44	21,379,316.43	81.95%	主要系南京市污泥处置 BOO 项目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63,157,769.91	47,093,710.00	34.11%	主要系购置的土地转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9,043,350.42	-100.00%	主要系购置的土地转无形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136,184,351.08	102,790,697.38	32.49%	主要系期末在实施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98,295.14	14,906,011.26	32.15%	主要系本期收到水专项 2014 年度国拨资金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2.04%，保持平稳增长，具体原因为：报告期交付的给水项目数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项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1,135.34万元；工业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市政污水项目实施增加，实现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2,302.48万元；公司前期拓展的烟气治理及污泥处置项目已开始实施，分别实现销售收入1,578.62万元、316.84万元。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签订锅炉烟气脱硫除尘系统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7），公司与中国联合工程公司签署了中煤蒙大新能源50万吨/年工程塑料项目自备热电站CFB锅炉烟气脱硫除尘系统合同，总金额：530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部分设备已进场并开始组织安装，但由于受项目整体进度滞后等因素影响，本项目进度有所延缓。

2、公司于2014年4月9日披露了《关于签署辽宁徐大堡核电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包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7），公司与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辽宁徐大堡核电一期工程MS19凝结水精处理系统包设备合同，总金额：7980万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已进入设计阶段。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为国家重点工业水处理、市政和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固废处置、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以及管控一体化等综合性环保业务，专业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及项目投资等一条龙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和新承接合同额均实现了稳步增长，市政、化工园区的污水处理和烟气治理市场得到进一步拓展。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凝结水精处理	93,962,436.93	71,088,050.29	24.34%	17.73%	15.97%	1.14%
给水处理	36,117,521.45	28,771,085.43	20.34%	-41.39%	-34.81%	-8.04%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62,246,828.24	40,456,733.98	35.01%	15.73%	14.97%	0.43%
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	15,252,486.69	10,582,047.18	30.62%	-14.14%	-19.00%	4.16%
市政和化工园区污水处理	21,734,661.99	15,701,824.40	27.76%	203.09%	127.87%	23.85%
固废处置	3,168,404.48	1,693,622.30	46.55%	100.00%	100.00%	46.55%
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	15,786,155.88	12,879,691.86	18.41%	100.00%	100.00%	18.41%
合计	248,268,495.66	181,173,055.44	27.03%	12.77%	12.83%	-0.04%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上期前五大供应商	金额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95.81	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15.79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735.00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891.54
重庆第六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51.23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4.07
浙江青山钢管有限公司	535.79	博雷（中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695.98
南京华帝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19.65	南京市第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42.26
合计	4,137.48	合计	3,839.64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18.72%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20.44%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有4家发生变化、采购金额合计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但保持合理的采购比例，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30%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总体上，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前五大客户	金额	上期前五大客户	金额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1,924.01	任平信发物资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2,538.91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39.43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978.74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606.84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1,792.95
华能应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12.14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1,487.32
毕节试验区大方药品食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425.58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公司	1,376.40
合计	8,208.00	合计	9,174.32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32.19%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0.30%
--------------	--------	--------------	--------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有5家发生变化、销售金额合计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但保持合理的销售比例，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30%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总体上，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净利润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水处理、自动控制、计算机应用和仪器仪表的开发研制、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及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高科技产业投资等。	5,313,449.11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自动化、软件、计算机、仪器仪表、电控产品和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426,969.07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617,068.23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新能源、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环保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环保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高科技产业投资。	617,499.45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7,990,994.98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国家重点工业水处理、海水淡化、市政和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污泥处置、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以及管控一体化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并积极确保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主要研究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目前进展
1	含油污水处理技术研发	研发一种药剂与污水净化器为核心的悬浮污泥过滤技术，实现工艺简单、投资少，运行费用低，出水水质优良的目的。	目前正处于方案编制阶段
2	污水深度处理提标及节能技术研发	根据来水水质，依靠厌氧生物反应、好氧生物反应、絮凝反应、高效沉淀、过滤等工艺装置的处理，使污水达到排放及回用的要求。	目前处于设计阶段
3	黑臭河道水体复合式生态治理的研究	确定异位处理的膜组件设计最佳参数，确定原位生态修复的具体配比，使得黑臭河道水体达到地表水排放标准。	目前处于设计阶段
4	核电二回路水系统深度处理技术研发	满足核电 1000MW, 1500MW, 1700MW 机组二回路水系统深度处理要求。	目前处于测试阶段
5	重点流域石化废水资源	设计出新型泥渣循环高效澄清池，提高循环效率，提高澄清速率，保障	目前处于测试阶段

	化与零排放关键技术	出水水质。	
6	煤矿矿井废水处理工艺技术	开发一种新型的泥浆外回流工艺,采用高效絮凝沉淀核子共性沉淀性质,实现高效沉淀矿井水中污染物的目的,使得处理后的水质可达到排放或矿井除尘生产回用的标准。	目前处于小试装置的设计阶段
7	电絮凝处理废污水技术研发	研发一种通过在水中通入电流,从而打破水中悬浮、浮化或溶解状污染物稳定状态的水处理工艺,此技术既能在不投加药剂的工况下使得废水中胶体脱稳,沉淀,而且具有杀菌消毒作用,节约废污水治理药剂费用。	目前正处于小试试验阶段
8	低温低浊水处理技术研发	研制新型的高效沉淀技术和设备,可克服原水水温低、浊度低引起的处理效果不稳定的缺陷,提高低温低浊水的处理效率和效果,保证稳定的处理效果同时还可以降低投药量以降低运行成本。	工程应用阶段
9	便携式监控仪表研发	研发的便携式仪表检测仪,主要能够监控仪表线路的通断和信号电流(4~20mA)的输出状态,仪表体积小便于携带、使用操作简单等特点。	目前处于试验方案编制阶段
10	一种高速全面自动搅拌混合装置研发	适用于所有工业水处理系统;可以适用的水处理系统出力为 50T/h 至 1000T/h 单套水处理系统。	目前处于设计阶段
11	废污水系统智能控制模块研发	实现模块化完成不同地点分析仪表采样及数据处理并集中到数据处理单元,尽量减少设备间的接口,提高取样的可靠性、把分散的数据集中化处理,通过单片机与 PLC 控制系统的结合,更好处理污水处理厂现场需监测的分散的各种待监控数据,并集中采样到此装置,并提供给当地环保部门多种数据采样接口。	目前处于测试阶段
12	针对玻璃生产行业高温除尘脱硝脱硫一体化装置的研发	针对玻璃行业脱硝脱硫效果差,维护量大的特点,开发一种针对玻璃生产行业高温除尘脱硝脱硫一体化装置,使脱硝脱硫效果好,维护便捷。	目前处于初设阶段
13	高温滤棒除尘装置的研发	针对高温气体净化的重大市场需求,开发具有耐高温、结构简单、能耗低、投资少、性能可靠的新型除尘装置。	目前处于初设阶段
14	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	针对目前脱硫脱硝除尘控制复杂、维护不便的特点,开发具有智能化程度高,控制简单、维护方便的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智能控制系统。	目前处于初设阶段
15	污泥水解发酵反应干化处置技术研发	开发一种新型的污泥处置系统,利用污泥水解发酵过程产生的沼气作为清洁能源,燃烧沼气产生的热源干化发酵残渣,将残渣形成低热值燃料。占地面积小,节约能源的同时有效处置污泥,以达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目的。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16	高含水率物料储存输送系统研发	研发针对含水率高于 75% 的各种物料的储存输送设备,设备适用范围广,采用液压力作为原动力,具有较强的输送能力,保证高含水率物料输送稳定,出料均匀,不堵塞,可运用于多种含水流动物料储存输送,设备节能高效。	工程试验阶段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4年的李克强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部署了今年生态文明建设重点工作，明确提出“要像对贫困宣战一样，坚决向污染宣战”，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出重拳强化污染防治，实施清洁水行动计划，实施土壤修复工程。要实现“十二五”节能减排的约束性目标，差距大，难度高。随着《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及《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等一系列针对污染治理的政策、计划的不断出台，必将有效地加快了对环保产业的培育，快速推动环保污染治理行业的发展，使之成为新一轮经济增长点和新兴支柱产业。今年初召开的全国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会议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国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意味着政府购买环境服务的改革进程开始提速，无疑对环保产业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1、水处理

我国水环境形势十分严峻，水资源的需求缺口日益增大，加强工业用水节约和循环利用，则是缓解水资源短缺的重要途径之一。继“大气十条”（《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之后，我国又一项重大污染防治计划——“水十条”（《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即将全面实施，该计划拟从“清洁生产”、“清洁城市”和“清洁乡村”三方面实施具体的水污染防治措施，工业废水治理、市政污水处理的提标改造和达标排放、污水回收利用、农村水处理将是水污染治理政策着重关注的方面。

（1）工业水处理

工业水处理市场是公司的优势产业，公司可为国家重点工业的除盐水、凝结水精处理、废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及废水零排放等水处理业务，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及项目投资等一条龙服务。公司首先将继续巩固在电力市场较强的竞争力，特别是在核电市场，抓住国家“能源结构优化，安全高效发展核电”的契机，进一步巩固电力市场份额；同时利用公司已积累的技术、人才和实施经验，着重加强“难降解、高盐”等废水处理的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装备研发，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加大在重点工业领域的“废水零排放”及“再生利用”等市场新方向的开拓力度。

（2）市政污水处理

近年来，已逐步开始的市政污水提标改造任务将得到进一步强化，这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能力、资本实力和项目实施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通过江苏苏北、贵州毕节、河南登封和宁夏银川等地区的市政和园区污水处理项目的承接和实施，充实了公司在市场、技术和工程管理等方面的实力，目前公司可提供市政水处理项目的设计、设备制造、工程实施、托管运营及项目投资等综合系统服务，承接模式涵盖EPC、BT、BOO、BOT等。今后，公司将抓住市政污水处理市场快速发展的时机，重点加强项目管理能力的提升，做好对各类风险的把控，承接高质量的市政和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项目，并积极延伸污水处理的产业链。

2、烟气治理

目前国内大气污染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以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为特征污染物的区域性大气环境问题日益突出，近期发布的《2013年中国环境状况公报》显示，国内去年雾霾天数不减反增，同时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的深入推进，能源资源消耗持续增加，大气污染防治压力继续加大。在《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和新修订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有关计划和新标准中，针对工业企业明确提出：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工程建设，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燃煤锅炉和工业窑炉现有除尘设施要实施升级改造。

公司自开拓烟气治理市场以来，积极发挥公司综合资源平台优势和子公司中电环保科技公司在大气治理方面的综合优势，利用现已掌握的氨法、干法及湿法脱硫技术，SCR和SNCR脱硝技术，静电除尘及布袋除尘技术，以及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综合技术，全力拓展国家重点工业的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业务，在不同行业建立应用示范工程，现已取得了西北能源化工脱硫系统、蒙大新能源脱硫除尘系统和煤平朔脱硝系统等项目，实现了向烟气治理产业的全面跨越。未来，公司将通过已在手烟气治理工程项目的实施，加快消化吸收先进工艺技术，并研发出核心的自主技术，培养和打造烟气治理方面的技术和实施人才队伍，全力持续地拓展烟气处理市场。

3、固废处置

固废处理在我国环保行业发展中的占比一直处于低位，导致目前固废处理处置设施严重不足，但随着政策面“重水轻泥”的逐渐改善，政府出台了系列政策规范和促进污泥行业发展。今年出台的《关于促进生产过程协同资源化处置城市及产业废

弃物工作的意见》中提出：在水泥行业，推进利用现有水泥窑协同处理危险废物、污水处理厂污泥、垃圾焚烧飞灰等，利用现有水泥窑协同处理生活垃圾的项目开展试点；在电力行业，推进现有火电厂协同资源化处理污水处理厂污泥，开发应用污泥干化、储运和电站锅炉煤炭与干化污泥或垃圾衍生燃料高效环保湿烧等的成套技术和工艺，鼓励电力企业加大资源化利用污泥的升级改造力度。未来固废处置将会随着政策体系和推广机制的不断加强，市场有望呈现快速增长。

公司子公司国能公司在固废处置方面拥有成熟的技术研发储备，特别是以承接南京市污泥协同焚烧处置B00项目为契机，发挥国能公司污泥处理管理团队在技术和项目实施方面的丰富经验和高效执行力，全力做好项目实施，建立起污泥干化及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同时利用公司拥有的客户资源和资本实力，快速复制并发挥“协同焚烧、资源化利用”的有效模式，抓住市场机遇，全力从污泥处置向工业废弃物、危废等其他固废处置业务发展。

在《环保法》修订即将实施的背景下，环境违法违规成本必将有所提高，从而促使污染治理力度将显著加大，政府购买环境服务也将陆续深入开展，因此，专业化的污染治理服务兴起也有望为具备技术及运营管理经验的环保企业提供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公司仍将以提供环保“三废”治理的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为主，以发展环保服务业推动创新能力的持续提高和承接模式的多元化发展，积极探索和创新环保产业的发展模式，不断促进公司整体发展能力的提高。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详见本节“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内容。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七、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60.6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38.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774.2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已投入总额(1)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138.68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941.63 万元。(2) 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本项目已投产，累计投入金额 2,426.94 万元。(3) 设计研发中心项目：本项目已投产，累计投入金额 1,508.76 万元。(4) 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496.95 万元。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6,500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33,40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	否	14,632.4	14,632.4	138.68	2,941.63	20.10%	2015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	否	3,633.5	3,633.5		2,426.94	66.79%	2012年12月31日	392.44	1,235.52	是	否
设计研发中心	否	2,545.1	2,545.1		1,508.76	59.28%	2012年12月31日	0	0	是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496.95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811	20,811	138.68	9,374.28	--	--	392.44	1,235.52	--	--
超募资金投向											
股权收购					13,900			799.1	2,972.18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500	19,5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500	33,400	--	--	799.1	2,972.18	--	--
合计	--	20,811	20,811	6,638.68	42,774.28	--	--	1,191.54	4,207.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 根据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 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2013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江宁分局签订了首次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合同土地面积 30, 133.9 平方米, 合同总价 1, 900 万元, 因该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将涉及规划调整、设计变更等因素, 该项目预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达到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此种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3, 049. 62 万元。2011 年 4 月 15 日, 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用部分超募集资金 6, 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5 月 25 日, 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用部分超募资金 6, 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以 13, 900 万元收购出让方合计持有的国能公司 100%股权。经上述补充流动资金和股权收购后, 超募资金余额为 7, 467. 38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2014 年 3 月 31 日, 中电环保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部分超募资金 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变更至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周家杆路北、机场高速以东、家园中路以西、白塘路以南的地块中实施，预计项目将新增建设用地的土地受让费用 4872 万元（以土地出让公告实际价格为准），同时减少原计划铺底流动资金 4872 万元，项目总投资额保持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2011 年 4 月 15 日，中电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1053 号《关于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 2,062.5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项目 544.97 万元，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项目 814.43 万元，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703.17 万元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置换资金 2,062.5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适用
	201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3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的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共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7.53 万元（包括项目尾款、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6 月 25 日，从水处理管控一体化中心项目及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专户转出节余资金金额为 2,496.95 万元（包括项目尾款、利息）并销户。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1）受经济增速放缓，火电新建项目增速放慢的影响，电力水处理设备需求增速回落，在公司产能不能达到充分利用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仍将部分管控一体化设备钣金加工流程继续采取外协形式，以低投入获取最大收益为目标，原计划中部分机械加工及组装设备不再进行采购，因此节约了部分设备采购金额。（2）公司充分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利用现有设备配置，通过建设科技部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南京大学等多家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重点实验室资源充分整合，互惠利用，对募投项目的设计研发和生产环节进行优化，使得设计研发、测试和科研设备的固定资产投入较计划投入大幅减少。（3）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全部通过招标方式，严格进行项目费用控制，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包括活期、定期存单、通知存款等形式）。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0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69,000,000股。2014年4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4月10日。本次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4月1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交易担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政福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情况如下：

2014年6月11日，王政福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保字第210605210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陆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2年。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日)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000	2013年10月30日	2,662.9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0.30-2014.10.30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13年03月31日	306.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3.3.31-2014.3.31	否	是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13年11月06日	2,178.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1.6-2014.11.6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52.6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148.0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052.6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5,148.0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1、授信合同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1,000万元	2013.7.30	1年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4.6.11	1年
工程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3.10.30	1年
国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000万元	2013.11.6	1年

2、担保合同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	签订时间	保证期限
王政福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1,000万元	2013.7.30	2年
王政福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4.6.11	2年
股份公司	工程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万元	2013.10.30	2年
股份公司	国能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000万元	2013.11.6	2年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政福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相应损失。</p>			
	<p>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p>	<p>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事项：（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公司相应损</p>	<p>2011 年 01 月 21 日</p>	<p>详见承诺内容。</p>	<p>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失。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王政福、林慧生、周谷平、宦国平、桂祖华、曹铭华、高欣、朱来松、曲鹏、袁劲梅、陈玉伟	(1)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 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2011 年 01 月 21 日	详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3 年 04 月 18 日	2014 年 04 月 18 日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	在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4 年 03 月 31 日	2015 年 3 月 30 日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8,352,225	52.58%	0	0	17,125,857	-18,723,677	-1,597,820	66,754,405	39.5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8,352,225	52.58%	0	0	17,125,857	-18,723,677	-1,597,820	66,754,405	39.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352,225	52.58%	0	0	17,125,857	-18,723,677	-1,597,820	66,754,405	39.5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1,647,775	47.42%	0	0	21,874,143	18,723,677	40,597,820	102,245,595	60.50%
1、人民币普通股	61,647,775	47.42%	0	0	21,874,143	18,723,677	40,597,820	102,245,595	60.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0,000,000	100.00%	0	0	39,000,000	0	39,000,000	169,000,000	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4年1月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重新计算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其余部分作为高管锁定股份继续锁定。

2、2014年2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先生解除限售股份数量39,977,437股；解除限售后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9,994,359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02）。

3、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500,0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69,000,000股。2014年4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4月10日，本次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4月10日实施完毕。

4、2014年6月26日，在2013年底任期届满后不再续任董监高职务的宦国平、桂祖华、曹铭华、高欣，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时的承诺，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50%延长锁定期1年，即合计7,457,642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24日发布的《关于承诺事项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由130,000,000股增加至169,000,000股，本次股本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3年1至6月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794	-0.2919
指标	2013年12月31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783	5.137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42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30.75%	51,970,668	11,993,231	38,978,001	12,992,667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5.65%	9,546,833	2,203,115	7,160,124	2,386,709		
周谷平	境内自然人	5.43%	9,180,241	1,695,440	7,297,681	1,882,560	质押	1,500,000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3.87%	6,532,236	1,268,901	3,421,168	3,111,068		
尹志刚	境内自然人	3.83%	6,468,000	1,459,100	0	6,468,000		
桂祖华	境内自然人	2.40%	4,049,663	934,538	2,024,832	2,024,831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78%	2,999,751	692,251	2,249,813	749,938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1.31%	2,210,000	510,000	1,105,000	1,105,000		
高欣	境内自然人	1.07%	1,813,284	418,450	906,642	906,642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93%	1,574,872	363,432	1,181,154	393,71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政福	12,992,667	人民币普通股	12,992,667					
尹志刚	6,4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68,000					
宦国平	3,111,068	人民币普通股	3,111,068					
林慧生	2,386,709	人民币普通股	2,386,709					
桂祖华	2,024,831	人民币普通股	2,024,831					
周谷平	1,882,560	人民币普通股	1,882,560					
曹铭华	1,1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5,000					
张红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钱卫国	1,047,432	人民币普通股	1,047,432					
高欣	906,642	人民币普通股	906,64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政福	董事长	现任	39,977,437	11,993,231	0	51,970,668	0	0	0	0
林慧生	董事	现任	7,343,718	2,203,115	0	9,546,833	0	0	0	0
周谷平	董事	现任	7,484,801	2,245,440	550,000	9,180,241	0	0	0	0
朱来松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307,500	692,250		2,999,750	0	0	0	0
周安翔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唐后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俞汉青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仇向洋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朱士圣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55,000	136,500	0	591,500	0	0	0	0
陈玉伟	监事	现任	670,190	201,057	0	871,247	0	0	0	0
张伟（1）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曲鹏	副总经理	现任	1,015,838	304,751	0	1,320,589	0	0	0	0
张伟（2）	副总经理	现任	316,996	95,099	0	412,095	0	0	0	0
袁劲梅	总工程师	现任	1,211,440	363,432	0	1,574,872	0	0	0	0
束美红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34,275	10,283	0	44,558	0	0	0	0
唐修杰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60,817,195	18,245,158	550,000	78,512,353	0	0	0	0

注：1、张伟（1）：身份证号码 3201061972XXXXXX17；张伟（2）：身份证号码 3208811978XXXXXX1X；

2、上表中“本期增持股份数量”为报告期内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增加的股数。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7,740,435.93	447,329,668.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447,897.52	36,862,130.00
应收账款	385,916,652.26	335,141,673.56
预付款项	52,817,124.74	39,987,143.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655,486.76	3,214,944.5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61,916.86	15,071,074.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6,712,470.83	90,625,31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23,951,984.90	968,231,94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218,364.24	60,946,327.10
长期股权投资	3,501,429.18	3,500,801.87
投资性房地产	3,188,117.87	3,276,575.81
固定资产	53,123,278.43	52,180,083.76
在建工程	38,898,637.44	21,379,316.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157,769.91	47,093,710.00
开发支出		
商誉	42,081,430.90	42,081,430.9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80,879.65	5,929,05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9,043,35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449,907.62	255,430,656.08
资产总计	1,315,401,892.52	1,223,662,60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810,000.00	16,901,965.00
应付账款	236,673,313.41	192,285,469.24
预收款项	136,184,351.08	102,790,697.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2,443.64	318,244.14
应交税费	7,346,594.21	7,314,399.4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86,858.15	2,778,332.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9,613,560.49	322,389,10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76,500.00	776,5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84,933.20	1,481,15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59,285.04	5,379,223.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98,295.14	14,906,011.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19,013.38	22,542,893.25
负债合计	426,032,573.87	344,932,001.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000,000.00	1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59,607,014.35	498,607,014.3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6,784.71	20,266,78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0,080,188.40	219,304,408.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8,953,987.46	868,178,207.15
少数股东权益	10,415,331.19	10,552,39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9,369,318.65	878,730,60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5,401,892.52	1,223,662,602.89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334,748.88	337,710,71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10,000.00	11,757,400.00
应收账款	245,487,723.61	206,783,863.90
预付款项	40,942,708.98	33,565,894.67
应收利息	1,538,956.90	2,839,578.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426,694.44	10,273,328.33
存货	66,817,799.72	63,690,10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7,458,632.53	666,620,890.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130,826.64	
长期股权投资	238,771,542.20	218,370,914.89
投资性房地产	923,969.92	943,393.06
固定资产	51,472,203.21	51,192,134.85
在建工程	44,608.00	48,368.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741,741.29	6,887,53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6,288.74	3,127,01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43,35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131,180.00	299,612,707.84
资产总计	1,064,589,812.53	966,233,59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810,000.00	
应付账款	121,164,418.23	106,537,242.95
预收款项	118,334,067.90	76,663,504.05
应付职工薪酬	11,871.32	13,104.32
应交税费	1,256,971.67	1,809,362.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4,735.86	871,44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6,982,064.98	185,894,659.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9,500.00	59,5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585,405.61	760,45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843.54	425,936.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798,295.14	9,926,011.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74,044.29	11,171,898.68
负债合计	272,656,109.27	197,066,558.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000,000.00	130,000,000.00
资本公积	459,374,128.69	498,374,128.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6,784.71	20,266,784.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292,789.86	120,526,126.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1,933,703.26	769,167,03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4,589,812.53	966,233,598.32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5,013,942.23	227,605,885.51
其中：营业收入	255,013,942.23	227,605,885.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3,425,199.37	200,856,705.59
其中：营业成本	185,075,467.13	163,881,831.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5,405.32	2,106,691.27
销售费用	8,839,642.64	9,169,004.65
管理费用	25,928,255.83	24,478,326.58
财务费用	-5,105,525.65	-4,655,230.48
资产减值损失	5,891,954.10	5,876,081.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89,370.17	26,749,179.92
加：营业外收入	4,041,899.21	2,326,983.8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17,057.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9.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11,269.38	29,059,106.73
减：所得税费用	5,472,552.43	4,554,82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38,716.95	24,504,285.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75,780.31	25,153,680.24
少数股东损益	-137,063.36	-649,395.1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138,716.95	24,504,28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75,780.31	25,153,680.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063.36	-649,395.16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2,205,592.77	77,111,299.86
减：营业成本	117,481,276.76	59,009,595.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5,291.07	795,955.92
销售费用	3,830,263.18	4,066,277.39
管理费用	11,357,865.45	10,500,857.02
财务费用	-4,148,806.94	-3,891,908.15
资产减值损失	3,024,602.60	1,453,66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00,627.31	4,53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55,727.96	9,706,861.22
加：营业外收入	3,460,236.12	1,562,64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15,824.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95,964.08	11,253,676.73
减：所得税费用	3,329,300.52	1,008,551.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6,663.56	10,245,125.2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266,663.56	10,245,125.22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49,287.17	152,882,412.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039.26	246,49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99,854.49	68,118,03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748,180.92	221,246,94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465,520.18	129,968,235.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50,141.52	15,247,47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56,111.48	14,750,29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57,505.42	110,605,71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029,278.60	270,571,71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1,097.68	-49,324,77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39,535.25	8,335,20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9,535.25	8,335,20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535.25	-8,334,904.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	19,5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0,000.00	19,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0,000.00	-19,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0,632.93	-77,159,68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411,309.86	406,200,77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690,676.93	329,041,094.04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852,116.97	79,122,66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88,958.86	55,161,40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541,075.83	134,284,07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016,791.57	53,943,05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98,482.79	5,844,80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09,322.50	5,973,99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33,685.22	92,214,26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58,282.08	157,976,11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793.75	-23,692,04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400,000.00	4,5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0,000.00	4,530,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8,761.85	8,244,686.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8,761.85	8,244,68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61.85	-3,714,38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	1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0,000.00	19,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0,000.00	-19,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75,968.10	-46,906,43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710,716.98	301,622,21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934,748.88	254,715,784.15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607,014.35			20,266,784.71		219,304,408.09		10,552,394.55	878,730,60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0,000,000.00	498,607,014.35			20,266,784.71		219,304,408.09		10,552,394.55	878,730,60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00,000.00	-39,000,000.00					10,775,780.31		-137,063.36	10,638,716.95
（一）净利润							30,275,780.31		-137,063.36	30,138,716.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275,780.31		-137,063.36	30,138,716.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000,000.00	-3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000,000.00	-3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00,000.00	459,607,014.35			20,266,784.71		230,080,188.40		10,415,331.19	889,369,318.6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607,014.35			17,176,357.37		172,824,178.70		10,659,494.80	829,267,045.2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0	498,607,014.35			17,176,357.37		172,824,178.70		10,659,494.80	829,267,04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0,427.34		46,480,229.39		-107,100.25	49,463,556.48
（一）净利润							69,070,656.73		-107,100.25	68,963,556.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9,070,656.73		-107,100.25	68,963,556.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90,427.34		-22,590,427.34			-1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90,427.34		-3,090,427.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607,014.35			20,266,784.71		219,304,408.09		10,552,394.55	878,730,601.70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374,128.69			20,266,784.71		120,526,126.30	769,167,03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0,000,000.00	498,374,128.69			20,266,784.71		120,526,126.30	769,167,03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00,000.00	-39,000,000.00					22,766,663.56	22,766,663.56
（一）净利润							42,266,663.56	42,266,663.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266,663.56	42,266,663.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000,000.00	-3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000,000.00	-3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00,000.00	459,374,128.69			20,266,784.71		143,292,789.86	791,933,703.2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374,128.69			17,176,357.37		112,212,280.20	757,762,76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0,000,000.00	498,374,128.69			17,176,357.37		112,212,280.20	757,762,76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0,427.34		8,313,846.10	11,404,273.44
（一）净利润							30,904,273.44	30,904,273.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904,273.44	30,904,273.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90,427.34		-22,590,427.34	-19,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90,427.34		-3,090,427.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00,000.00	-19,5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	498,374,128.69			20,266,784.71		120,526,126.30	769,167,039.70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修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南京中电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

本公司由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等七位自然人于2001年1月18日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政福。

2002年9月8日，公司200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减至800万元，各股东按同比例减持。

2004年7月7日，公司股东以共有的“新型高效污水净化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550万元出资，按约定比例增资，股权结构不变。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50万元，股东实际出资1,350万元。

2005年5月18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高性能树脂自动分离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650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尹志刚、桂祖华、朱来松等六人员按1:1的比例向公司增资500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500万元。

2006年11月18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评估作价1,000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实际出资人一致同意高欣等27名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以货币500万元按1:1的比例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000万元。

2007年6月28日，全体出资人同意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货币资金1,000万元，等额置换四人以“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对公司的出资。该次以货币资金出资置换原以技术出资，已经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办理了本次置换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10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7,100万元，由原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全体股东以原公司2007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3,567,952.09元，按1:0.849608折合股份，总股本为7,100万股。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永会验字（2007）第0085号验资报告验证。2007年12月27日，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8年1月11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7,100万元增至7,500万元的决议，增资部分由祁本武等47位自然人认缴。公司于2008年1月1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067718。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工程总承包、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高科技产业投资。

公司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自动化控制、固废污泥处理、烟气脱硫脱硝处理；建造、安装工程承包，及上述产品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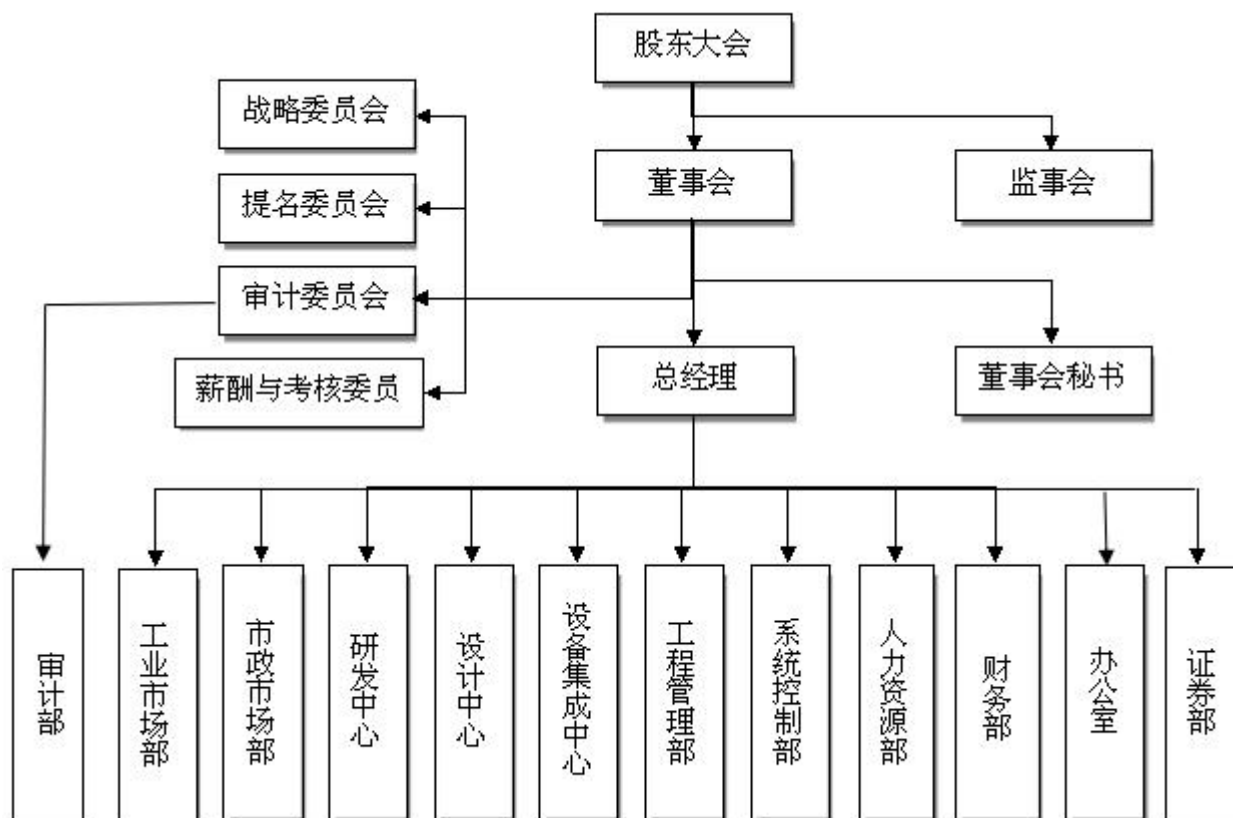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87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并于2011年3月16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2011年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代码：300172，A股简称：中电环保。

2011年3月16日，公司更名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仍为王政福。

2012年5月15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1年年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3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0,000,000股。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9,000,000股。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如下：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财务报表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

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含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内部往来款	按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证据表明不存在收回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有证据

	表明控股子公司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无其他收回方式的，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对于虽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详见上述。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要求，会计核算中设置“工程施工”、“工程结算”科目。“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确认的合同毛利记入本科目的借方，确认的合同亏损记入本科目的贷方。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企业应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个别认定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对工程施工按单项工程已发生的未结算成本大于预计可结算收入的差额，计提工程预计损失准备；对其余存货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

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00%、5.00%	3.23%、3.17%
电子设备	5	3.00%、5.00%	19.40%、19.00%
运输设备	5	3.00%、5.00%	19.40%、19.00%
办公设备	5	3.00%、5.00%	19.40%、19.00%
专用设备	10	5.00%	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

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权证注明年限
软件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止至本年度,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为摊销年限,无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17、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

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18、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本公司从事的火电等短周期项目按照合同标的已全部交货完毕并取得客户整体交货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合同标的中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成套单元（如两台发电机组中的一组）可在单元整体交货后确认收入。本公司从事的核电等长周期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十二）3。本公司从事的 BT 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十二）4。本公司从事的 BOT 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十二）5。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出租房屋收入按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1)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建造合同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造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实际累计发生的建造合同总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建造合同成本。

2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1、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参照上述方法处理。

2、确认时点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时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补偿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用于补偿已发生（包括以前期间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当期直接确认；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确认。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项目已获批且预计收取时点、具体金额明确，在获批当期参照上述原则确认。

具体确认方法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二（二十三）2。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未发生。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未发现。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产品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扣除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营改增范围内的现代服务	17%、6%
营业税	营改增范围外的其他服务等应税营业额工程劳务收入等应税营业额	5%、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不适用。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科发火[2011]123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及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2011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均再次获得了有效期为3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发生的技术转让以及在技术转让过程中发生的与技术转让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收入，年净收入在五百万元以下的，免征企业所得税；年净收入超过五百万元以上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该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

3、根据财税字〔1999〕273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4、根据财税[2011]11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报告期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丰	有限责任	1,500.00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765.00		51.00%	51.00%	是	545.76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丰	有限责任	560.00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等	560.00		100.00%	100.00%	是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南京	有限责任	2,000.00	环保、新能源、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环保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环保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高科技产业投资	510.00		51.00%	51.00%	是	495.78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登封	有限责任	2,400.00	环保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	2,400.00		100.00%	100.00%	是			
--------------	-------	----	------	----------	--------------------------	----------	--	---------	---------	---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系由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公司无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有限责任	3,500.00	环保产品、水处理产品、自动化控制产品、计算机软	4,010.81		100.00%	100.00%	是			

					件、仪器仪表开发、生产、系统成套及以上工艺设计、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高科技产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等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有限责任	2,000.00	自动化、软件、计算机、仪器仪表、电控产品和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1,941.20		100.00%	100.00%	是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京	有限责任	3,000.00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13,9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1：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投资8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5%。

注2：本公司于2007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7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包含了原按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根据2008年1月21日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规定，对子公司由权益法改成本法核算时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帐面价值在公司设立时已折合为股本的，未再作追溯调整。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45,182.45	--	--	217,535.84
人民币	--	--	145,182.45	--	--	217,535.84
银行存款：	--	--	414,545,494.48	--	--	442,193,774.02
人民币	--	--	414,545,494.48	--	--	442,193,774.02
其他货币资金：	--	--	3,049,759.00	--	--	4,918,359.00
人民币	--	--	3,049,759.00	--	--	4,918,359.00
合计	--	--	417,740,435.93	--	--	447,329,668.86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00,000.00	4,229,000.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649,759.00	689,359.00
合计	3,049,759.00	4,918,359.00

注：该受限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未计入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5,447,897.52	36,862,130.00
合计	35,447,897.52	36,862,13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华能应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03月13日	2014年09月13日	7,000,000.00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16日	2014年10月15日	3,410,000.00	

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3 日	2014 年 06 月 23 日	2,400,000.00	
江苏永兴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4 年 02 月 19 日	2014 年 08 月 19 日	2,000,000.00	
国电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15 日	2014 年 07 月 15 日	1,000,000.00	
合计	--	--	15,810,000.00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的情况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江苏南通发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22 日	2014 年 07 月 22 日	3,116,000.00	
新疆东方希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14 年 05 月 19 日	2014 年 11 月 19 日	1,480,000.00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4 年 09 月 03 日	1,000,000.00	
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03 日	2014 年 09 月 03 日	1,000,000.00	
无锡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22 日	2014 年 07 月 22 日	900,000.00	
合计	--	--	7,496,000.00	--

说明

以上为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名。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3、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3,214,944.52	4,684,485.36	6,243,943.12	1,655,486.76
合计	3,214,944.52	4,684,485.36	6,243,943.12	1,655,486.76

(2) 应收利息的说明

期末应收利息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109,628.34	100.00%	37,192,976.08	8.79%	366,953,453.22	100.00%	31,811,779.66	8.67%
组合小计	423,109,628.34	100.00%	37,192,976.08	8.79%	366,953,453.22	100.00%	31,811,779.66	8.67%
合计	423,109,628.34	--	37,192,976.08	--	366,953,453.22	--	31,811,779.6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071,157.65	63.12%	13,353,557.88	245,519,990.78	66.91%	12,275,999.54
1 年以内小计	267,071,157.65	63.12%	13,353,557.88	245,519,990.78	66.91%	12,275,999.54
1 至 2 年	107,009,988.58	25.29%	10,700,998.86	75,896,658.34	20.68%	7,589,665.84
2 至 3 年	33,661,227.09	7.96%	6,732,245.42	29,387,820.59	8.01%	5,877,564.12
3 至 4 年	12,613,087.29	2.98%	3,783,926.19	13,351,265.78	3.64%	4,005,379.73
4 至 5 年	263,840.00	0.06%	131,920.00	1,469,094.60	0.40%	734,547.30
5 年以上	2,490,327.73	0.59%	2,490,327.73	1,328,623.13	0.36%	1,328,623.13
合计	423,109,628.34	--	37,192,976.08	366,953,453.22	--	31,811,779.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茌平信发物资供应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00,000.00	1-2 年	6.22%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35,002.06	1 年以内	5.52%
江阴一建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80,000.00	1 年以内	4.39%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20,000.00	1 年以内	4.00%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57,630.00	1 年以内	3.72%
合计	--	100,892,632.06	--	23.8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81,081.86	100.00%	1,519,165.00	6.03%	16,079,481.47	100.00%	1,008,407.32	6.27%
组合小计	25,181,081.86	100.00%	1,519,165.00	6.03%	16,079,481.47	100.00%	1,008,407.32	6.27%
合计	25,181,081.86	--	1,519,165.00	--	16,079,481.47	--	1,008,407.32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21,804.59	94.20%	1,186,090.24	15,100,727.20	93.91%	755,036.36
1 年以内小计	23,721,804.59	94.20%	1,186,090.24	15,100,727.20	93.91%	755,036.36
1 至 2 年	897,822.79	3.57%	89,782.28	570,864.79	3.55%	57,086.48
2 至 3 年	238,765.00	0.95%	47,753.00	218,700.00	1.36%	43,740.00
3 至 4 年	159,000.00	0.63%	47,700.00	31,000.00	0.19%	9,300.00
4 至 5 年	31,700.00	0.13%	15,850.00	29,890.00	0.19%	14,945.00
5 年以上	131,989.48	0.52%	131,989.48	128,299.48	0.80%	128,299.48
合计	25,181,081.86	--	1,519,165.00	16,079,481.47	--	1,008,407.3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银川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投标保证金	39.71%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1,172,700.00	投标保证金	4.66%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05,000.00	投标保证金	4.17%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投标保证金	3.97%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投标保证金	3.18%
合计	14,077,700.00	--	55.69%

说明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银川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39.71%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2,700.00	1 年以内	4.66%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5,000.00	1 年以内	4.17%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 年以内	3.97%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3.18%
合计	--	14,077,700.00	--	55.69%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992,408.23	75.72%	25,885,325.52	64.73%
1 至 2 年	5,669,308.62	10.73%	10,882,191.75	27.21%
2 至 3 年	6,837,282.13	12.95%	1,278,446.34	3.20%
3 年以上	318,125.76	0.60%	1,941,179.51	4.86%
合计	52,817,124.74	--	39,987,143.12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8,448,000.00元，主要为预付全椒新超百乐门工贸有限公司款项，主要系为我在实施项目的加工费及关键设备的采购款，款项尚未开票结清。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全椒新超百乐门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48,000.00	1-3 年	预付采购款
盖米阀门（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6,914.7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扬州新凯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2,15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0,635.5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1,24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	17,108,940.2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221,778.82		32,221,778.82	29,028,315.00		29,028,315.00
在产品	28,049,714.51		28,049,714.51	15,016,029.97		15,016,029.97
工程成本	247,241,643.84		247,241,643.84	223,257,356.21		223,257,356.21
工程毛利	78,637,693.84		78,637,693.84	69,720,804.19		69,720,804.19
减：工程结算	279,438,360.18		279,438,360.18	-246,397,192.77		-246,397,192.77
合计	106,712,470.83		106,712,470.83	90,625,312.60		90,625,312.60

8、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	81,218,364.24	60,946,327.10
合计	81,218,364.24	60,946,327.10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公司	35.00%	35.00%	13,338,287.39	3,331,977.02	10,006,310.37	754,716.96	1,792.31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公司	权益法	3,500,000.00	3,500,801.87	627.31	3,501,429.18	35.00%	35.00%				
合计	--	3,500,000.00	3,500,801.87	627.31	3,501,429.18	--	--	--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75,849.89			5,475,849.89
1.房屋、建筑物	5,475,849.89			5,475,849.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199,274.08	88,457.94		2,287,732.02
1.房屋、建筑物	2,199,274.08	88,457.94		2,287,732.0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276,575.81	-88,457.94		3,188,117.87
1.房屋、建筑物	3,276,575.81	-88,457.94		3,188,117.87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276,575.81	-88,457.94		3,188,117.87
1.房屋、建筑物	3,276,575.81	-88,457.94		3,188,117.87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88,457.94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572,206.51	2,826,052.79			64,398,259.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569,680.49	927,087.93			48,496,768.42
运输工具	3,738,098.10	375,335.82			4,113,433.95
专用设备	5,024,068.03	982,602.58			6,006,670.61
电子设备	3,890,649.65	129,306.02			4,019,955.67
办公设备	1,349,710.21	411,720.44			1,761,430.65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9,392,122.75		1,882,858.12		11,274,980.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50,073.85		755,699.02		3,305,772.87
运输工具	2,260,439.68		269,490.46		2,529,930.14
专用设备	1,601,016.06		481,800.81		2,082,816.87
电子设备	2,318,969.69		132,008.59		2,450,978.28
办公设备	661,623.47		243,859.24		905,482.71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180,083.76	--			53,123,278.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019,606.64	--			45,190,995.55
运输工具	1,477,658.45	--			1,583,503.81
专用设备	3,423,051.97	--			3,923,853.74
电子设备	1,571,679.96	--			1,568,977.39
办公设备	688,086.74	--			855,947.94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180,083.76	--			53,123,278.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019,606.64	--			45,190,995.55
运输工具	1,477,658.45	--			1,583,503.81
专用设备	3,423,051.97	--			3,923,853.74
电子设备	1,571,679.96	--			1,568,977.39
办公设备	688,086.74	--			855,947.94

本期折旧额 1,882,858.1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666,160.59 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丰市城南污水厂 BOT 项目	24,656,197.10		24,656,197.10	20,931,531.51		20,931,531.51
零星项目	44,608.00		44,608.00	447,784.92		447,784.92
南京市污泥处置 BOO 项目	11,905,430.87		11,905,430.87			
登封市旅游新城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2,292,401.47		2,292,401.47			
合计	38,898,637.44		38,898,637.44	21,379,316.43		21,379,316.4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大丰市城南污水厂 BOT 项目	45,000,000.00	20,931,531.51	3,724,665.59			54.79%	一期工程待结算				自有资金	24,656,197.10
登封市旅游新城污 水处理厂 BOT 项目	80,000,000.00		2,292,401.47			2.87%	设计阶段				自有资金	2,292,401.47
南京市污泥处置 BOO 项目	58,500,000.00		11,905,430.87			20.35%	设备安装阶段				自有资金	11,905,430.87
合计	183,500,000.00	20,931,531.51	17,922,497.93			--	--			--	--	38,854,029.44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无。

(3) 在建工程的说明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在建工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350,032.93	19,049,810.42	0.00	86,399,843.35
(1).土地使用权	9,782,379.20	19,043,350.42		28,825,729.62
(2).专有技术	57,260,300.00			57,260,300.00
(3)软件	307,353.73	6,460.00		313,813.7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0,256,322.93	2,985,750.51	0.00	23,242,073.44
(1).土地使用权	1,093,701.46	193,050.29		1,286,751.75
(2).专有技术	19,040,344.49	2,779,681.69		21,820,026.18
(3)软件	122,276.98	13,018.53		135,295.5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093,710.00	16,064,059.91		63,157,769.91
(1).土地使用权	8,688,677.74	18,850,300.13		27,538,977.87
(2).专有技术	38,219,955.51	-2,779,681.69		35,440,273.82
(3)软件	185,076.75	-6,558.53		178,518.22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093,710.00	16,064,059.91		63,157,769.91
(1).土地使用权	8,688,677.74	18,850,300.13		27,538,977.87
(2).专有技术	38,219,955.51	-2,779,681.69		35,440,273.82
(3)软件	185,076.75	-6,558.53		178,518.22

本期摊销额 2,985,750.51 元。

15、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本公司于2012年支付人民币139,000,000.0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比例获得的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42,081,430.90元，确认为与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时考虑了本公司的债务成本、长期国债利率、市场预期报酬率等因素，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05,148.58	4,921,403.00
预计负债	162,739.98	222,173.83
合并内部利润抵消形成的可递减暂时性差异	141,708.34	94,042.8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71,282.75	691,440.16
小计	6,280,879.65	5,929,05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收利息	248,323.02	488,808.85
其他	4,610,962.02	4,890,414.30
小计	4,859,285.04	5,379,223.1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625.87	10,933.64
合计	22,625.87	10,933.6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应收利息	1,655,486.76	3,214,944.52
其他	30,739,747.50	32,602,762.50
小计	32,395,234.26	35,817,707.02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38,689,515.21	32,809,253.34
预计负债	1,084,933.20	1,481,158.84
合并内部利润抵消形成的可递延暂时性差异	944,722.37	626,952.0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141,885.00	4,609,601.12
小计	41,861,055.78	39,526,965.30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2,820,186.98	5,891,954.10			38,712,141.08
合计	32,820,186.98	5,891,954.10			38,712,141.08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土地预付款	0.00	19,043,350.42
合计	0.00	19,043,350.42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无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810,000.00	16,901,965.00
合计	15,810,000.00	16,901,965.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5,810,00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无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购款	236,673,313.41	192,285,469.24
合计	236,673,313.41	192,285,469.24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颇尔过滤器（北京）有限公司	3,058,783.11	采购合同，部分货款未到付款期
上海昱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83,547.06	采购合同，部分货款未到付款期
靖江扬子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989,427.00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南通水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896,020.60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靖江市中环化机设备有限公司	1,878,680.00	采购合同，质保金未到付款期

21、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36,184,351.08	102,790,697.38
合计	136,184,351.08	102,790,697.38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44,0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京物资分公司	4,534,448.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远东仪化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4,299,6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	3,680,000.00	尚未满足结算条件

22、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92,132.30	13,492,132.30	
二、职工福利费		676,294.17	676,294.17	
三、社会保险费	6,179.96	2,596,823.37	2,598,717.87	4,285.46
四、住房公积金	9,798.26	847,618.00	848,294.00	9,122.26
六、其他	302,265.92	21,981.00	25,211.00	299,035.92
合计	318,244.14	17,634,848.84	17,640,649.34	312,443.64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299,035.92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无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51,170.30	-456,674.00
营业税	1,573,147.20	1,108,403.83
企业所得税	5,012,456.27	5,598,509.19
个人所得税	109,598.70	98,946.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948.94	582,672.20
房产税	-16,661.00	-47,560.59
教育费附加	656,274.40	430,102.13
合计	7,346,594.21	7,314,399.47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无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286,858.15	2,778,332.71
合计	3,286,858.15	2,778,332.7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内蒙古第二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2,252.25	保证金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内蒙古第二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2,252.25	保证金

2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1,481,158.84	575,961.03	972,186.67	1,084,933.20
合计	1,481,158.84	575,961.03	972,186.67	1,084,933.20

预计负债说明

公司在各期末，对已确认销售收入且未过维保期的水处理设备项目，按照各项目合同金额的5%计提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在项目维保期结束的年度终了，将该项目对应未使用完毕的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冲回。

26、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资金	15 年	487,000.00			487,000.00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资金	15 年	230,000.00			230,000.00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资金	15 年	59,500.00			59,500.00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2011 年市创新转型专项资金		750,000.00
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1,091,885.00	3,729,601.12
江宁区科技发展计划补助		50,000.00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900,000.00	4,900,000.00
十二五国家重大水专项课题补助	13,656,410.14	5,396,410.14
江宁区 2013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80,000.00
江苏省第四期"333 工程"培养资金	50,000.00	
合计	19,698,295.14	14,906,011.26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1 年市创新转型专项资金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3,729,601.12		2,637,716.12		1,091,885.0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科技发展计划补助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900,000.00				4,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十二五国家重大水专项课题补助	5,396,410.14	8,260,000.00			13,656,410.14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江宁区 2013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第四期"333 工程"培养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906,011.26	8,310,000.00	3,517,716.12		19,698,295.14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0,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169,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即以公司2013年年末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9,000,000股。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8,374,128.69		39,000,000.00	459,374,128.69
其他资本公积	232,885.66			232,885.66
合计	498,607,014.35		39,000,000.00	459,607,014.35

资本公积说明

详见本节28、股本的说明。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0,266,784.71			20,266,784.71
合计	20,266,784.71			20,266,784.71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无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9,304,408.0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75,780.31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080,188.40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无

3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8,268,495.66	220,154,751.98
其他业务收入	6,745,446.57	7,451,133.53
营业成本	185,075,467.13	163,881,831.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水处理	207,579,273.31	150,897,916.88	212,983,697.80	153,682,197.72
市政污水处理	21,734,661.99	15,701,824.40	7,171,054.18	6,890,702.64
固废处置	3,168,404.48	1,693,622.30	0.00	0.00
烟气治理	15,786,155.88	12,879,691.86	0.00	0.00
合计	248,268,495.66	181,173,055.44	220,154,751.98	160,572,900.36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凝结水精处理	93,962,436.93	71,088,050.29	79,814,566.63	61,297,527.15
给水处理	36,117,521.45	28,771,085.43	61,618,770.82	44,132,653.57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62,246,828.24	40,456,733.98	53,785,591.13	35,187,836.88
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	15,252,486.69	10,582,047.18	17,764,769.22	13,064,180.12
市政及化工园区污水处理	21,734,661.99	15,701,824.40	7,171,054.18	6,890,702.64

固废处置	3,168,404.48	1,693,622.30	0.00	0.00
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	15,786,155.88	12,879,691.86	0.00	0.00
合计	248,268,495.66	181,173,055.44	220,154,751.98	160,572,900.36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15,046,265.39	155,568,779.50	215,024,092.57	157,105,817.17
国外	33,222,230.27	25,604,275.94	5,130,659.41	3,467,083.19
合计	248,268,495.66	181,173,055.44	220,154,751.98	160,572,900.36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19,240,085.47	7.54%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394,273.50	6.82%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6,068,376.07	6.30%
华能应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121,393.16	5.93%
毕节试验区大方药品食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4,255,758.07	5.59%
合计	82,079,886.27	32.18%

营业收入的说明

无

33、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阳江核电凝结水	37,414,273.50	21,763,915.30	5,607,320.11	22,350,487.20
	防城港核电凝结水	37,472,222.22	25,890,090.20	6,374,361.95	28,959,042.93
	三门核电凝结水	43,008,547.01	27,203,228.78	10,718,840.27	34,406,837.58
	海阳核电精处理	67,410,894.87	46,635,335.37	10,136,983.23	51,972,735.06
	大丰市草庙镇污水站	3,723,186.11	2,314,858.04	1,373,687.89	2,978,549.00

	大丰市小海镇污水站	3,693,459.82	2,329,131.42	1,324,556.27	1,735,000.00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厂	45,000,000.00	19,958,648.52	4,697,548.58	24,656,197.10
	联丰污水处理厂	45,000,000.00	29,225,895.48	16,151,491.30	44,907,943.19
	泗阳污水处理厂	21,623,500.00	15,992,917.21	5,534,883.82	21,316,446.97
	中煤蒙大烟气处理设备 及安装	46,166,581.20	8,037,075.87	1,373,552.38	
	西北能化脱硫装置	13,401,709.40	3,578,942.99	2,190,955.16	
	毕节污水厂	35,495,000.00	21,362,833.70	5,430,377.75	26,793,211.45
	小计	436,730,656.18	246,348,625.51	76,483,675.41	276,808,343.52
成本加成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 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合同项目的说明

无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90,488.35	64,684.52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2,124.35	1,160,560.12	5%、7%
教育费附加	943,611.03	829,278.04	5%
其他	49,181.59	52,168.59	按各税务局规定
合计	2,795,405.32	2,106,691.27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无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907,732.10	2,015,575.44
办公费	220,914.49	415,714.60
通讯费	69,377.15	80,612.89
汽车使用费	113,271.76	66,246.70
翻译咨询费	2,119.00	258,263.00
业务招待费	1,810,946.80	1,804,749.36
差旅费	1,473,791.90	1,430,915.90

会务费	10,034.00	80,188.00
广告宣传费	3,500.00	5,000.00
试验检验费		20,200.00
会员费	18,580.19	31,032.91
劳动保护费	4,385.00	61,350.00
维修费	466,508.32	448,836.16
折旧及摊销	26,535.86	21,530.28
投标费	1,327,811.85	1,516,374.69
装卸运输费	811,933.87	81,151.45
外部协作费		1,000.00
设备修复准备金	572,200.35	830,263.27
合计	8,839,642.64	9,169,004.65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8,433,469.53	8,227,620.78
办公费	692,349.30	803,144.23
通讯费	170,688.39	148,620.31
报刊资料费	2,900.00	501.30
汽车使用费	343,149.57	260,398.54
租赁费		333,313.20
审计咨询费	771,456.32	683,695.84
保险费	61,407.06	56,565.85
业务招待费	541,002.30	457,821.98
差旅费	225,606.55	301,845.00
会务费	1,739.30	14,200.00
广告宣传费	33,252.97	14,134.00
会员费	2,500.00	22,000.00
税费	274,285.99	315,731.74
劳动保护费	171,682.33	179,830.37
维修费	51,702.76	19,859.95
折旧及摊销	4,005,184.68	3,768,007.38
人事费	10,901.89	11,480.00

行政收费	71,568.00	43,300.00
警务消防费	1,228.00	
技术开发费	10,062,180.89	8,816,256.11
合计	25,928,255.83	24,478,326.58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5,340,755.10	-4,863,535.07
其他	235,229.45	208,304.59
合计	-5,105,525.65	-4,655,230.48

3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7.31	
合计	627.3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627.31		
合计	627.31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无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5,891,954.10	5,876,081.65
合计	5,891,954.10	5,876,081.65

4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041,855.38	2,281,241.92	3,742,816.12
其他	43.83	45,741.94	43.83
合计	4,041,899.21	2,326,983.86	3,742,859.95

营业外收入说明

无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1) 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2,637,716.12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
(2)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注)	299,039.26	246,491.92	与收益相关	否
(3) 纳税大户奖励	1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4) 南京市专利申请补助	19,100.00	14,750.00	与收益相关	是
(5) 2010 科技型企业创新基金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6) 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补助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7) 2012 年度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扶持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8) 科技创新企业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9) 2011 年市创新转型专项资金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10) 江宁区科技发展计划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11) 江宁区 2013 年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12) 排污减排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13) 江苏省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科研项目奖励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4,041,855.38	2,281,241.92	--	--

注：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子公司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在本期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本年度计入政府补助的实际退税额为299,039.26元，不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59.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59.88	
滞纳金支出		182.56	
其他	20,000.00	16,314.61	20,000.00
合计	20,000.00	17,057.05	20,000.00

营业外支出说明

无

42、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344,310.40	5,670,819.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871,757.97	-1,115,998.15
合计	5,472,552.43	4,554,821.65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275,780.31	25,153,680.2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39,000,000.00	39,000,000.00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69,000,000.00	169,000,000.00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潜在稀释性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等值。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列示计算公式及相关数据的计算过程。

44、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6,900,212.86
财政扶持款	8,834,139.26
收回投标、履约保证金	25,916,906.99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2,348,595.38
合计	43,999,854.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公司经费	4,873,183.38
业务宣传招待费	2,388,702.07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	34,119,200.00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7,176,419.97
合计	48,557,505.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138,716.95	24,504,285.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91,954.10	5,876,08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71,316.06	1,535,322.10
无形资产摊销	2,985,750.51	2,951,50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9.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819.86	-982,49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9,938.11	-133,50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87,158.23	5,172,456.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13,561.41	-91,858,42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04,269.62	3,609,43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1,097.68	-49,324,776.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4,690,676.93	329,041,094.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2,411,309.86	406,200,775.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0,632.93	-77,159,681.3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现金	414,690,676.93	442,411,309.86
其中：库存现金	145,182.45	291,066.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4,545,494.48	328,750,027.28
二、现金等价物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690,676.93	442,411,309.8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无

4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王政福	控股股东	自然人					30.75%	30.75%	王政福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独资有 限责任	南京	周谷平	环保水处理设备的加工、销售等	3,500 万元	100.00%	100.00%	73605115-0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合有 限责任	南京	高欣	软件、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 销售等	2,000 万元	100.00%	100.00%	13497395-9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合有 限责任	大丰	周谷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产业 的开发等	1,500 万元	51.00%	51.00%	57142077-0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 公司	法人独资有 限责任	大丰	倪亦农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产业 的开发等	560 万元	100.00%	100.00%	58556758-9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合有 限责任	南京	朱来松	环保、新能源、大气治理设备的 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 销售；环保自动控制系统、计算 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 系统集成、销售；环保工程施工、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 营；高科技产业投资	2,000 万元	51.00%	51.00%	05325720-5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独资有 限责任	南京	朱士圣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 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 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 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76525711-5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法人独资有 限责任	登封	周谷平	环保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研发；环 保工程的设计、施工。	2,400 万元	100.00%	100.00%	08733107-1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法人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李爱民	新材料及其应用装备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环保检测、咨询、设计、评估；环保工程监理、建设、营运及承包；环保产业投资。	2,000 万元	35.00%	35.00%	重大影响	07585211-X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73002335-1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无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	1,828,300.00	13.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除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借款担保（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二））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政福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情况如下：

2014年6月11日，王政福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2014年保字第210605210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陆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2年。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九、或有事项**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对应的授信担保额度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6,628,992.00	6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65,190.0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1,786,201.70	3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51,480,383.70	110,000,000.00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未结清的投标保函及履约保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结清的银行保函共计202笔，保函金额合计为151,303,504.25元。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93,961,911.37	73.74%	17,540,242.59	9.04%	151,929,467.63	68.53%	14,913,583.25	9.82%
合并内部往来组合	69,066,054.83	26.26%			69,767,979.52	31.47%		
组合小计	263,027,966.20	100.00%	17,540,242.59	6.67%	221,697,447.15		14,913,583.25	
合计	263,027,966.20	--	17,540,242.59	--	221,697,447.15	--	14,913,583.25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27,004,560.74	65.48%	6,350,228.04	86,903,358.00	57.20%	4,345,167.90
1 年以内小计	127,004,560.74	65.48%	6,350,228.04	86,903,358.00	57.20%	4,345,167.90
1 至 2 年	36,376,884.48	18.75%	3,637,688.45	37,124,738.48	24.44%	3,712,473.85
2 至 3 年	21,156,668.44	10.91%	4,231,333.69	17,314,839.44	11.40%	3,462,967.89
3 至 4 年	8,718,293.28	4.50%	2,615,487.98	9,881,027.28	6.50%	2,964,308.18
4 至 5 年				553,678.00	0.36%	276,839.00
5 年以上	705,504.43	0.36%	705,504.43	151,826.43	0.10%	151,826.43
合计	193,961,911.37	--	17,540,242.59	151,929,467.63	--	14,913,583.2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9,835,018.36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3,415,700.0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148,168.00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57,168.47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10,000.00	
合计	69,066,054.8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835,018.36	3 年以内	18.95%
江阴一建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80,000.00	1 年以内	7.06%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20,000.00	1 年以内	6.43%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757,630.00	1 年以内	5.99%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15,700.00	3 年以内	5.10%
合计	--	114,508,348.36	--	43.53%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9,835,018.36	18.95%
大丰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3,415,700.00	5.1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148,168.00	1.96%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7,168.47	0.17%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0,000.00	0.08%
合计	--	69,066,054.83	26.26%

(7)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67,752.88	100.00%	1,041,058.44	5.64%	10,916,443.51	100.00%	643,115.18	5.89%
组合小计	18,467,752.88	100.00%	1,041,058.44	5.64%	10,916,443.51	100.00%	643,115.18	5.89%
合计	18,467,752.88	--	1,041,058.44	--	10,916,443.51	--	643,115.1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7,959,156.88	97.25%	897,957.84	10,492,103.51	96.11%	524,605.18
1 年以内小计	17,959,156.88	97.25%	897,957.84	10,492,103.51	96.11%	524,605.18
1 至 2 年	292,006.00	1.58%	29,200.60	207,750.00	1.90%	20,775.00
2 至 3 年				133,200.00	1.22%	26,640.00
3 至 4 年	138,700.00	0.75%	41,610.00	10,500.00	0.10%	3,150.00
4 至 5 年	11,200.00	0.06%	5,600.00	9,890.00	0.09%	4,945.00
5 年以上	66,690.00	0.36%	66,690.00	63,000.00	0.58%	63,000.00
合计	18,467,752.88	--	1,041,058.44	10,916,443.51	--	643,115.1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银川市市政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54.15%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1,500.00	1 年以内	6.24%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0,000.00	1 年以内	4.98%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4.33%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4.33%
合计	--	13,671,500.00	--	74.03%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7)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8)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00,000.00	3,500,801.87	627.31	3,501,429.18	35.00%	35.00%				
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108,099.18	40,108,099.18		40,108,099.18	100.00%	100.00%				20,000,000.00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412,013.84	19,412,013.84		19,412,013.84	85.00%	85.00%				3,400,000.00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7,650,000.00	7,650,000.00		7,650,000.00	51.00%	51.0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100.00%	100.0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	51.00%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00,000.00	3,600,000.00	20,400,000.00	24,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218,370,113.02	218,370,914.89	20,400,627.31	238,771,542.20	--	--	--			23,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本期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1,165,535.32	74,663,250.09
其他业务收入	1,040,057.45	2,448,049.77
合计	152,205,592.77	77,111,299.86
营业成本	117,481,276.76	59,009,595.8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水处理	121,204,040.78	93,140,176.63	69,141,223.42	53,038,170.60
市政污水处理	17,967,879.27	11,955,378.04	5,522,026.67	5,020,546.81
烟气治理	11,993,615.27	11,847,400.55	0.00	0.00
合计	151,165,535.32	116,942,955.22	74,663,250.09	58,058,717.4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凝结水精处理	68,036,550.03	52,672,214.72	32,633,914.36	25,779,212.15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24,883,046.31	17,056,588.44	30,459,018.46	21,965,134.35
给水处理	28,284,444.44	23,411,373.47	6,048,290.60	5,293,824.10
市政及化工园区污水处理	17,967,879.27	11,955,378.04	5,522,026.67	5,020,546.81
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	11,993,615.27	11,847,400.55	0.00	0.00
合计	151,165,535.32	116,942,955.22	74,663,250.09	58,058,717.4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31,756,988.32	101,535,667.84	74,663,250.09	58,058,717.41
国外	19,408,547.00	15,407,287.38		
合计	151,165,535.32	116,942,955.22	74,663,250.09	58,058,717.41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19,240,085.47	12.64%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394,273.50	11.43%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16,068,376.07	10.56%
华能应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121,393.16	9.93%
毕节试验区大方药品食品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4,255,758.07	9.37%
合计	82,079,886.27	53.93%

营业收入的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400,000.00	4,53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7.31	
合计	23,400,627.31	4,53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3,000,000.00	
南京中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400,000.00	1,530,000.00	
合计	23,400,000.00	4,53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627.31		
合计	627.31		--

投资收益的说明

无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2,266,663.56	10,245,125.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24,602.60	1,453,660.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54,492.52	1,342,227.52
无形资产摊销	195,602.54	100,145.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9.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00,627.31	-4,53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723.79	-188,35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093.21	-147,290.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7,691.43	103,579.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11,242.73	-24,113,524.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595,363.42	-7,958,17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793.75	-23,692,047.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3,934,748.88	254,715,78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7,710,716.98	301,622,218.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75,968.10	-46,906,434.29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42,816.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56.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8,92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700.00	
合计	3,120,230.9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299,039.26	详见七、40.2 的说明。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5%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0%	0.16	0.16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52,817,124.74	39,987,143.12	32.09%	主要系期末在实施项目增加，设备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655,486.76	3,214,944.52	-48.51%	主要系本期有定期存款到期结算，期末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661,916.86	15,071,074.15	57.00%	主要系期末 BOT 项目大额投标保证金未收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81,218,364.24	60,946,327.10	33.26%	主要系新增 BT 项目确认收入所致
在建工程	38,898,637.44	21,379,316.43	81.95%	主要系南京市污泥处置 BOO 项目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63,157,769.91	47,093,710.00	34.11%	主要系购置的土地转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43,350.42	-100.00%	主要系购置的土地转无形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136,184,351.08	102,790,697.38	32.49%	主要系期末在实施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98,295.14	14,906,011.26	32.15%	主要系本期收到水专项 2014 年度国拨资金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5,405.32	2,106,691.27	32.69%	主要系本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041,899.21	2,326,983.86	73.70%	主要系本期江苏省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验收通过，与其相关的政府补助结转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49,287.17	152,882,412.91	31.7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中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99,854.49	68,118,035.57	-35.41%	主要系上期有大额投标保证金退回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56,111.48	14,750,293.52	60.38%	主要系本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金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57,505.42	110,605,715.36	-56.10%	主要系上期有大额投标保证金支付所致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的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政福
2014年7月29日